

Date of Sermon : 2011 年七月 17 日

我信聖靈（一）

證道：王瑞珍牧師

（中華福音神學院 延伸神學教育部部長）

於基督教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逐字稿：嚴文崇；編輯：皮敦文

經文

哥林多前書 12:3 節：「所以我告訴你們，被神的靈感動的，沒有說耶穌是可咒詛的；若不是被聖靈感動的，也沒有能說耶穌是主的。」

聖靈論的重要性

近代歷史關於聖靈的討論一直都有很大的爭議，對聖靈錯誤的解讀可能會導致教會分裂，甚至於產生許多的副作用。例如，有些人把自己的經歷等同於領受聖靈，但這只不過是自己的情緒激動，而不是源自聖靈的感動，甚至魔鬼也可能假冒聖靈的。如何避免搞混自己的衝動與聖靈的感動，是聖靈論消極的功用；從積極面來思想，健全的、合乎聖經的聖靈論，不僅可以使教會在真道上合一，更可以帶給教會很大的祝福。

認識聖靈的困難

聖靈論主要的困難有二點：首先是在三位一體上帝中，聖靈雖然是上帝，可是卻一直甘願作下屬，被聖父、聖子差派。祂榮耀父神，也榮耀基督，卻使祂在三位一體裡面成為相對比較降卑的那一位。甚至於聖經裡沒有一章是專門講論聖靈，都是順便提到，以致不易對聖靈上帝有系統的歸納與認識。

其次是「過」與「不及」。「過」不是指我們的追求超過了，我們對聖靈上帝再多的追求和認識也不會超過，「過」指的是我們逾越了聖經的啟示而加添一些自己的領受，並且把自己的領受視為真理來傳講，甚至教導別人。聖經啟示的內容已經我們一生追求不完了，但是卻有人跨越聖經啟示的界線，講聖經沒有啟示的，這就是「過」。

「不及」則是一些基督徒對上述的過份自我經歷避之唯恐不及，好像一朝被蛇咬，三年怕草繩，將一切靈恩都視為不好的，這就是「不及」。聖經對「靈恩」正確合宜的教導，這是我們可以追求的。但是，我們卻要反對沒有聖經根據、甚至違背聖經原則的靈恩。

例如，有些人將禁食禱告的經歷當作教義來教導，好比你禁食一天，會怎樣，七天，會如何如何。其實，禁食的果效是不一定的，有些人太高舉經歷，然對聖經較敏感或熟悉的人會覺得不對勁，甚至會完全排斥之。

那麼，我們應用怎樣的態度對來面對？我引用滕近輝牧師的教導：如果我們只把聖靈當作是一種能力，而問，我怎麼得到這個聖靈？怎樣使用聖靈？這樣的態度是不對的，因為聖靈是上帝，是有位格的。我們應該反過來問，我怎樣才能多被聖靈得著，多被聖靈使用，而不是我要來運用聖靈。這是滕牧師很好的提醒。

從聖經中完整的歸納以認識聖靈上帝

我們將以聖經為本，從八個方面來認識所啟示的聖靈。這一講分別從神論、人論、啟示論和教會論等四方面來理解聖經中的聖靈；第二講由四個關於聖靈論的專題查考；第三講以哥林多前書 12-14 章為主，講解何謂「聖靈的恩賜」；最後第四講，我們再用三個角度作為我們講解「聖靈論」的總結。

從神論認識聖靈

這一點我們在講論「我信上帝」時的三一神論已講解，這裡只作精要的複習。

第一、聖靈是上帝

聖靈與聖父和聖子是同尊、同榮的、同永恆的。關於聖靈是上帝的經文有很多處，譬如哥林多前書 3 章 16 節：「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神的靈住在你們裡頭嗎？」這裡「神的靈」就是指聖靈，而聖靈就是前面所指住在我們裡面的上帝。又如，是保羅在使徒行傳 28 章引用以賽亞第 6 章 8 節的話：「我又聽見主的聲音」，可是在使徒行傳 28 章 25 節，保羅卻：「聖靈藉先知以賽亞向你們祖宗所說的話...」，以賽亞書的「主」與使徒行傳中的「聖靈」，明顯是一體的。

第二、聖靈是造物主和至高者

創世記第一章記，當神起初創造天地的時候，神的靈就運行在水面上，亦即聖靈就在那裡同工的，一起創造的。在馬太福音 12 章 31 節中，「褻瀆聖靈總不得赦免！」從上下文來看，耶穌講這句話的時候，他正在趕鬼，但是耶穌的仇敵卻說，耶穌是靠大鬼在趕小鬼，這是把聖靈的工作當作是邪靈的工作，是褻瀆聖靈直接的意思。而間接的意思則是說，若我們一再地拒絕聖靈的感動，也很可能就是褻瀆聖靈，因為聖父預備的救恩，聖子已經在十字架上完成了，並且是聖靈將耶穌所完成的救恩施行在我們身上。耶穌好比是致死病毒的解藥，當聖靈像醫生一樣拿這個藥給你，可是我們卻一再的拒絕聖靈，這是很嚴重的，所以聖經用「褻瀆聖靈」來警誡與提醒我們，並且讓我們知道聖靈是至高上帝。

使徒行傳 5 章還記載了一對夫妻同心來欺騙聖靈，結果那一天他們二個當場就死掉了。

如果，上帝對今天的教會也是如此的話，可能每年要死很多人。我們要謹慎，聖靈是上帝，是輕慢不得的，欺騙聖靈是非常嚴重的事情。

第三、門徒奉聖靈的名施洗與祝福，顯明祂是上帝

在馬太福音 28 章 19 節：「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以及哥林多後書 13 章 14 節：「願主耶穌基督的恩惠、上帝的慈愛、聖靈的感動...」，都是同時出現三個平行的位格，但是這裡要注意的是，聖經所指的不是三神論，而是三位一體的上帝，意即聖靈也是上帝。

第四、聖靈有祂自己的位格和思想、情感、意志。

以下我們用幾節經文來加以解說

4-1、聖靈的思想

在羅馬書 8 章 26-27 節：「²⁶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幫助，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²⁷鑒察人心的，曉得聖靈的意思，因為聖靈照著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這一段經文中提到聖靈在為我們禱告，並且在 27 節說聖靈是按照神的旨意來替聖徒祈求，所以我們可以看出聖靈有祂獨立的思想。

4-2、聖靈的情感

雅各書 4 章 5 節說，「**住在我們裡面的靈，是戀愛至於嫉妒嗎？**」這裡的「戀愛」是提到聖靈是很強烈的愛，甚至到一個地步會嫉妒的，如果你和你的配偶中間出現第三者，你卻無所謂，一點都不吃醋，這不表示你很博愛，而是你已經心死了。所以聖靈對我們的愛是一種強烈的情感，因為祂知道什麼對我們會是有害的，所以祂需要提醒我們。

4-3、聖靈的意志

使徒行傳 16 章中，保羅準備要去亞西亞講道，但聖靈卻阻止他，祂有祂的計劃，因為在馬其頓那邊，已經有許多人預備好要聽福音了，但是保羅不知道，後來聖靈後來上帝就讓他在異象中看見了馬其頓來呼求他趕快去幫助，所以他就趕快去了（徒 16:6-12）。聖靈雖然有祂自己的位格，但是祂的思想、情感、意志仍然可以和諧地跟聖父、聖子彼此交往，也彼此相愛。

4-4、三一神彼此分工合作

這裡我們以救恩論為例，可以說是聖父揀選我們、聖子救贖我們、而聖靈感動我們。前面第三點我們提及施洗是「奉父、子、聖靈的名」來施洗，但是在四福音裡施洗約翰所預告「**我是用水給你們施洗，他卻要用聖靈給你們施洗。**」（可 1:8）這件事就應驗在使

徒行傳第二章，彼得的講道提到聖靈的降臨是聖子從聖父領受聖靈來為聖徒施洗，使我們可以看出三一神之間相互配搭的關係。

第五、聖靈的特性

雖然，聖靈和聖父及聖子有相同神的屬性，都是造物者，是無所不知、無所不在、無所不能、也是完全聖潔、公義、慈愛...，是永遠到永遠的，可是聖靈卻有一些特性與聖父或聖子不太一樣，以下我們列舉三點

5-1、聖靈較聖父、聖子更為降卑，並被父、子所差派

在約翰福音 14 章 25-26 節，耶穌說，「**聖靈...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這裡似乎有位份的高低。此外，在約翰福音 15 章 26 節：「**我要從父那裡差保惠師來...**」你看，耶穌差派保惠師，好像老闆派員工出去辦事一樣，但其實聖靈並沒有比較小，祂是甘願降卑，甘願做下屬的。

5-2、聖靈彰顯聖子、並且聖子是用聖靈為聖徒施洗

施洗約翰作的見證說「**你看見聖靈降下來，住在誰身上，誰就是用聖靈施洗的。**」（約 1:32）所以當他看見聖靈好像鴿子降在耶穌的身上，聖靈就把耶穌的身份顯明出來了。耶穌絕對不是眾多受洗者的一位，祂是那特別的一位，也是將來要用聖靈來為我們施洗的那一位。

5-3、聖經論到聖靈的別稱

聖經裡面有稱聖靈為「神的靈」，「耶穌的靈」，「基督的靈」（羅 8:9；加 4:6；彼前 1:11），似乎讓我們有一種附屬的感覺，在提多書 3 章 6 節也如此寫明：「聖靈就是神藉著耶穌基督我們救主，厚厚澆灌在我們身上的。」這短短的一段經文將聖父、聖子、聖靈同時表現出來，但這只是表示祂甘心情願降卑，主要還是要顯出一種很特別的配搭關係。父神藉著耶穌基督把聖靈澆灌在我們身上，這是聖經多次清楚的教導。

啟示論中的聖靈

第一、聖靈將聖經啟示出來

提摩太後書 3 章 16-17 節：「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聖經的權柄和根據在這裡很清楚的表明出來，首先，「神」所「默示」的，「神」這個字的希臘文原文是θεος，「默示」這個字的原文是πνευμα (pneuma)，就是吹氣，「神所默示」就是「神吹氣」。因為聖經的用字中，「氣」跟「靈」是相同的，空氣或風雖然看不見，但卻是存在的，甚至有時候風的力量還很強呢，風好像看不見，其實它是存在的。而聖靈也是這樣，所

以「默示」的意思就是神吹氣，神感動。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也就是說聖經是神的靈感動四十多位作者，把神所感動他們的話寫下來，就成為聖經。

另外，在彼得前書第一章也提到，連舊約的眾先知也是詳細的考察「他們心裡面基督的靈」，這基督的靈就是聖靈。所以，舊約的先知也是在分辨與確定這些是神的感動，就把舊約一卷一卷的寫下來。

聖經的作者只有四十幾個，有些不是作者，例如寫路加福音的路加醫生，他是詳細考察許多資料後，然後按著次序來寫，而馬太，馬可和約翰福音卻不一定是按著時間的次序。例如，馬太福音第 5 章的登山寶訓，耶穌一次講道會有那麼多內容嗎？可能不是的。登山寶訓是主耶穌在加利利湖旁邊很多篇講章整理之後，將重點歸納而成的。路加不是耶穌的門徒，他詳細尋求考察之後，怎麼知道哪些資料是對，或錯呢？顯然這其中有聖靈的保守。所以，路加補充一些按時間次序的信息，也蒙聖靈保守那些人講得很準確。舊約也有很多是如此，例如上帝創造世界的經過，其實不一定是上帝直接跟摩西講的，也有可能是摩西的母親跟他講的，只是神特別保守她講得很準確。如果不是聖靈特別的保守，聖經早就被駁倒丟棄了。所以聖經雖然是由人所寫成的文字，卻是有聖靈的默示與保守，這是關於聖靈默示的重要意義。

第二、聖靈的光照

聖靈不但感動作者寫下聖經，當聖經寫好之後，主耶穌告訴我們：「**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祂要引導你們明白一切的真理。**」(約 16:13) 所以聖經白紙黑字寫好之後，我們仍需要聖靈幫助我們明白真理。約翰壹書 2 章 27 節：「**我們從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我們心裡，就不用人教訓你們，(教訓就是教導)，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裡面。**」這裡提到四次的恩膏，聖經講「聖靈的恩膏」就是在這裡，而這裡的恩膏全部都在講教導。恩膏就是讓我們明白神的啟示，明白神的真理，但是現在教會談恩膏卻被靈恩派窄化了，只講醫病或某些異夢，但是恩膏主要的意思，應該是明白主的教導。

第三、聖靈的漸進啟示

聖靈在五旬節降臨後，歷史也經過兩千年。雖然，聖經的真理已經寫得很完全了，可是有一些真理卻是在歷史的進程和一些運動之後越看越明白。例如，初代教會經過兩、三百年在教義上的爭辯，才對三位一體、基督的神人二性、以及聖經的權威確定下來。到了宗教改革時期，馬丁路得、加爾文等改教家就把信仰更核心的，特別是救恩，解釋得更清楚，他們並不是發明什麼新的教義，而是把聖經裡面已經完備的更清楚了講解。

近一百年來的靈恩運動，其實會把一些利弊得失顯明出來，但是我們大部分人的生命並不到一百歲，最好不要當後知後覺，當事後才發現哪些是對或錯，人生早已經過去了，時間也已經浪費掉了，如果我們可以更加慎思明辨，錯誤的不要跟隨，更何況有些運動

還有副作用，實在是值得商榷的。與其糊里糊塗地跟隨錯誤的教導，為何不以聖經已經充份啟示的內容，打好根基，識主更深？這樣或許也才不會虛擲光陰，且更深的從聖經中認識真理。

從「人論」看聖靈

人從不信上帝轉變成為相信，並且從初信到完全的整個過程，就是所謂的「歸正」與「成聖」，以下我們就從這兩方面來認識聖靈的工作。

第一、聖靈引領我們歸正

歸正就是為罪悔改並且接受耶穌，而這個過程是由聖靈光照我們，約翰福音 16 章 8 節說：「他既來了，就要叫世人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人能夠承認自己的罪，這是聖靈的光照，也才能真正向神悔改。當我們蒙了聖靈的光照然後悔改之後，聖靈又感動我們，讓我們看見主的愛，也是十字架的愛，「若不是被聖靈感動的，也沒有人能說耶穌是主」（林前 12:3）。

羅馬書 8 章 9 節說：「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裡，...你們乃屬聖靈了。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這裡我們看到「神的靈」和「基督的靈」就是聖靈，而聖靈就印證我們是基督徒，並且是屬基督的。在羅馬書 8 章 16 節「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和加拉太書 4 章 6 節：「你們既為兒子，神就差祂兒子的靈進入你們的心，呼叫：阿爸！父！」許多宗教對上帝都是敬而遠之的，但是聖靈進來了，雖然上帝的確是那麼地偉大，但是如今因著聖靈的見證，祂就又是那麼地親切，是我們的阿爸父。

第二、聖靈指引我們成聖

信主以後，聖靈引領我們天天仰望神，並且祂會在我們讀經的生命中來教導我們、引導我們，一步一步的感化、堅固我們，聖靈也會為我們代求，及至我們得以成全。並且，聖靈讓我們的生命經過鍛練能夠成熟，最終結出聖靈的果子。主耶穌說，祂來是為了讓我們得生命，而且得的更豐盛（約 10:10），而所謂豐盛的生命可以用加拉太書 5 章 22-23 節所指聖靈果子的多重境界，也就是使我們能享有「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聖靈的果子就是聖靈住在我們裡面，當我們順服聖靈的引導，靠著祂的帶領，我們就能漸漸結出聖靈的果子了。

從教會論看聖靈

第一、從使徒行傳第二章教會的誕生來認識聖靈

新約教會的誕生是在主耶穌復活升天後的五旬節，這段歷史被記載在使徒行傳第二章，主要可以分成三段：第一段是 1-13 節，主要的內容是聖靈的降靈與澆灌，也是門徒比較注意的；第二段是 14-36 節，主要是彼得的佈道內容，重點在於耶穌與十字架的信息；第三段是 37-47 節，主要記載剛誕生，像新生嬰孩的初期教會的事件。

第一段：當五旬節那天，聖靈降臨在使徒身上，行了奇事，使許多人講起別國的方言和鄉談來。在第 9 節我們可以注意到，這裡所謂的方言其實應該是其他國家，或是民族的語言，是人可以聽得懂的，有點像今天的英文、廣東話、閩南語、德文...等等。五旬節當天有三千人信主（徒 2:41），雖然使徒行傳第 2 章只記載了彼得的佈道，但是很可能是許多使徒都領受了說方言的恩賜，然後各自帶開，在同一天開了好幾場的佈道會，才有可能如此多人信主。

第二段：當彼得講完道之後，眾人覺得扎心，就問彼得「我們當怎樣行？」（第 37 節）彼得的回應是「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第 38 節），在這裡與「受聖靈」有一個同步的要件，就是「認罪悔改」，唯有奉主名受洗並認罪悔改，才能領受賜永生的聖靈。

第三段：當門徒「都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擘餅，祈禱」（第 42 節）。「交接」的原文就是團契的意思（註：希臘文原文是 *κοινωνια*，英文接近的字詞是 *fellowship*），也就是彼此都在主裡交通。擘餅在第三段一共記載了二次，這是記念主為我們受死的儀式。最後「祈禱」則是表示這個教會彼此同心，尋求聖靈引領教會前方的道路。

此外，第三段的第 43 節：「使徒又行了許多神蹟」。關於神蹟有二種見解：一是終止論，支持這種說法的經文是主耶穌自己所說的「這世代除了約拿的神蹟以外，再沒有神蹟給他們看。」（太 12:39）但是，當主說完這句話，聖經記載著主耶穌仍然有行神蹟。所以，我個人仍相信這世代仍有神蹟，只是真正的神蹟不應該是太頻繁，而是神為了信心不足的人所施的憐憫。雖然如此，聖經提醒我們「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約 20:29）。

許多人所以為的神蹟，其實比較是狹義的神蹟，是單純指超自然的現象，但是廣義的神蹟應該包括自然。好比一朵花綻放的如此美麗，這難道真的是自然的嗎？還是，連一朵花的生長也應該都是神蹟呢？教會不應一昧的追求狹義的、超自然的神蹟，而可以更多的尋求神的作為，使門徒和教會更多的經歷神的更新。

第二、從教會事奉認識聖靈

當教會成立後，許多接下來與教會相關的事工，就需要聖靈賜下建造教會的恩賜，這部份講的最完整和清楚的是在哥林多 12-14 章，我們會在第三講加以完整的解說。

既然，教會是聖靈賜下後才成立的，聖靈就會引導教會，提醒我們該作的事情，甚至在必要的時候聖靈會加以攔阻。在使徒行傳 16 章 6 節，當保羅想要去亞西亞講道時，聖靈禁止他們一行人，因為在當時另外一處的馬其頓的百姓已經預備好領受福音的心了。

此外，聖靈也為教會設立負責任事的職份，使徒行傳 20 章 28 節說：「聖靈立你們作全群的監督，你們就當為自己謹慎，也為全群謹慎，牧養神的教會，就是他用自己血所買

來的。」這裡的「監督」就是現在教會的長老，是為了帶領教會的事工與統合。當然，教會事工的成全，是需要常常的倚靠聖靈，大家很熟悉撒迦利亞書 4 章 6 節的一段經文：「...萬軍之耶和華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就是這個意義。

最後，一個教會的完整，也需要聖靈賜我們「合而為一的心」(弗 4:3)。真正信主的基督徒會視其他弟兄姐妹如同家人一般，彼此相愛的。中華神學院的延伸部在本年度的畢業典禮時，校門口來了幾輛 SNG 轉播車，我嚇了一跳，打聽之下，原來是一位曾經在歌壇很有名氣的歌星在我們延伸部研習學位數年，而在今年得到畢業證書。這位姐妹在自己的見證中有提及，她的個性其實是很內向，不擅於和別人互動的，所以當她信主後，即便也退出了影藝界，仍然是比較是獨來獨往的。後來，在神學院中與其他的肢體之間互動之後，也能漸漸的關心其他不同屬性團契中的話題。我相信這是聖靈在她心中動工的，但是這種將其他基督徒當成家人的感覺，仍是需要竭力學習和成長的。

第三、從宣教的歷史認識聖靈

狹義的宣教是指在本地傳福音，而廣義的宣教則是指去普天下傳福音，只是世界各地，無論是哪種人，只要是罪人，都需要福音。但是，一個人的能力有限，不可能走遍各地，這時候就需要聖靈賜下異象，使我們領受清楚的感動。而宣教所需要的能力並不是靠著自己，乃是靠著聖靈的能力，宣教是不可能受罪人的歡迎的，如果不是聖靈的感動，誰願意去關心陌生人？誰又願意為罪悔改呢？當聖靈差派門徒到各地建立教會，我們就可以看到聖靈在宣教士身上的動工，與他們所結出教會擴展的果子了。